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6月15日届满。鉴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修订的配套规则等要求，公司拟系统性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制度并进行换届选举。目前，公司相关制度修订及换届选举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中，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将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在换届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剑非先生、尹美群女士、杨彪先生将于2025年6月15日任期届满且连任时间满六年。鉴于孙剑非先生、尹美群女士、杨彪先生任期届满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董事会换届工作完成之前，孙剑非先生、尹美群女士、杨彪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制度的修订及换届选举工作，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三日